

中共平利县委宣传部文件

平宣发〔2017〕24号

中共平利县委宣传部 关于印发《平利县新民风建设 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党委，县委各部门，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中省驻平各单位党组织：

现将《平利县新民风建设宣传工作方案》予以印发，请结
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平利县委宣传部

2017年5月21日

平利县新民风建设宣传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县委《关于大力推进新民风建设的实施方案》（平办发〔2017〕39号）文件精神，扎实推进以“诚、孝、俭、勤、和”为核心内涵的新民风建设，充分发挥宣传引领在敦德教化、成风化人方面的积极作用，动员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迅速行动起来，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广泛参与的良好局面。特制定本方案。

一、重要意义

大力推进“诚、孝、俭、勤、和”新民风建设，是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和实现追赶超越的现实需要，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在要求，是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的重大举措，对于提升群众道德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助推脱贫攻坚和实现全面小康、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广泛开展新民风建设宣传工作，将在潜移默化中对广大群众进行直观、形象的教育引导，增强广大群众践行新民风的自觉性和认同感，形成持续集中、高潮迭起的社会舆论氛围，推动新民风建设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二、宣传重点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广泛深入宣传新民风建设的重大意义、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围绕新民风“诚、孝、俭、勤、和”的核心内涵和“道德评议、移风易俗、

文化传播、文明创建、诚信建设、依法治理”六项活动开展宣传报道工作，大力宣传全县各镇各部门特别是镇村、社区在新民风建设中的生动实践和建设成果，挖掘宣传先进典型和成功经验，营造比学赶超浓厚氛围。聚焦婚丧嫁娶大操大办、铺张浪费、低俗恶搞、借机敛财、人情风盛等突出问题及时进行曝光，培育和塑造尚“诚”、重“孝”、倡“俭”、践“勤”、崇“和”的新风正气。

三、宣传方式

(一) 深入做好媒体宣传

1. 开设专栏专题。县政府网站、“微平利”、各镇各部门微信公众号要开设“新民风建设”专栏，及时发布新民风建设工作动态、进展成效，全面宣传社会各界开展新民风建设的良好局面。县电视台要高频次播放新民风建设公益广告及宣传片，每年在“百姓讲堂”栏目中开展不少于2次的新民风建设主题宣讲，引导和激发全县人民共同参与新民风建设的热情。

2. 挖掘经验典型。坚持正面宣传为主，按照“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原则，深入基层、融入群众，全方位跟踪报道全县扎实开展新民风建设中的有效做法和典型经验，大张旗鼓地宣传新民风建设中涌现出来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营造比学赶超浓厚氛围。

3. 加强对外宣传。认真提炼工作特色亮点、创新举措和实践探索，加强与中省市媒体衔接沟通，宣传推介我县新民风建

设的经验做法、举措成效，形成内外沟通、上下联动、全民参与的良好宣传氛围，充分展示平利新民风建设成果和对外开放新形象。

（二）统筹做好社会宣传

1. 加强宣传阵地建设。各镇各部门要充分利用户外广告牌、LED 显示屏、围墙围栏、宣传栏、橱窗等各种载体和媒介，加强新民风公益广告宣传。各部门要结合创文宣传工作，在责任包片区和机关院内设置不少于 2 块的广告宣传栏。各镇在广场和公路沿线等显著位置设置不少于 5 块的宣传文化墙和 1 块广告宣传牌。当年脱贫村和“美丽乡村·文明家园”建设重点示范村，要结合脱贫攻坚宣传和“美丽乡村·文明家园”建设宣传，设置不少于 2 块的宣传文化墙。要按照落细、落小的原则，对新民风建设所倡导和所反对的内容进行细化宣传，从正反两方面引导广大群众行所当行、禁所当止。

2. 开展文艺活动宣传。县文旅局要组织文艺工作者精心创作编排 2 个以上新民风建设文艺作品，结合脱贫攻坚宣讲和文艺巡演进镇入村进行演出，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寓教于乐、润物无声。充分发挥乡贤文化骨干队伍的作用，利用好农家书屋、村活动室、文化广场等场所，积极开展健康向上的文化活动，吸引和引导群众走下牌桌、酒桌，培养高雅向上的情趣爱好。

（三）扎实开展理论宣讲

结合干部讲堂、道德讲堂，组建以理论专家、基层干部、道德模范为主体的宣讲团，采取专题讲座、调研宣讲等群众喜闻乐见、喜闻乐听的宣讲形式，深入镇村、社区、楼院、学校、机关、企业，与群众面对面宣讲，心贴心交流，引导群众修正价值标尺，提高道德素养，筑牢新民风建设的思想道德基石。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镇各部门要按照整体部署和要求，树立“一盘棋”思想，服从大局，把新民风建设宣传工作纳入当前宣传工作重点，抓好抓实。结合各自职能，制定计划，细化任务，限时落实，县委宣传部将组织督办、检查和通报，宣传落实情况纳入创文工作考核和思想政治建设与意识形态责任制考核。

（二）把握导向，增强实效。县直各新闻单位要集中力量，创新报道内容和宣传形式，开展高频次、大密度的宣传报道。要坚持团结稳定鼓劲和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把握正确宣传导向，舆论监督要严守宣传纪律，把好关、把好度，避免以偏概全、渲染炒作，做到“不虚”、“不空”、“不偏”，使新闻宣传有声势、有力度、有实效，推动新民风建设深入开展。

（三）统筹协调，形成合力。新民风建设宣传工作涉及面广、任务重，必须增强全局意识和协作精神。各有关部门要履行好行业和社会管理责任，做好分管领域的社会宣传工作，确保本单位本行业及管理服务对象全面做好新民风建设宣传工

作。要将新民风建设宣传与脱贫攻坚、创建省级文明县城、“美丽乡村·文明家园”建设等宣传工作有机结合，实现同频共振、全面推进。